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tterLife Holding Limited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9)

**於2023年11月2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結果**

茲提述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8日載列(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

於2023年11月2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均已進行投票表決。

周小波先生、徐濤先生及鄒國強先生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孫靖女士、劉澄清先生、盧世東先生及黃家傑先生透過電話會議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2,500,000股。誠如通函所披露，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i)周先生(其持有1,561,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5%)及(ii) Chou Dynasty(其持有4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2.29%)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考慮及批准該等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70,939,00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7.46%。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概無受限制，亦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或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各物業租賃協議(其各自的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及其實施。	45,053,000 (100%)	0 (0%)
2.	(a)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售後租回框架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實施；及	45,053,000 (100%)	0 (0%)
	(b)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售後租回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分別於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45,053,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a)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汽車買賣框架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實施；及	45,053,000 (100%)	0 (0%)
	(b)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汽車買賣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分別於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45,053,000 (100%)	0 (0%)
4.	(a)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合作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實施；及	45,053,000 (100%)	0 (0%)
	(b)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合作協議項下交易分別於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45,053,000 (100%)	0 (0%)
5.	(a)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汽車維修及保養框架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實施；及	45,053,000 (100%)	0 (0%)
	(b) 批准、確認及追認2024年汽車維修及保養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分別於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45,053,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6.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二手車買賣框架協議(其副本已提交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實施；及	45,053,000 (100%)	0 (0%)
	(b) 批准、確認及追認二手車買賣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分別於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45,053,000 (100%)	0 (0%)

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由於第1、2(a)至2(b)、3(a)至3(b)、4(a)至4(b)、5(a)至5(b)及6(a)至6(b)項各項普通決議案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的股東(包括其代表)以過半數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鄒國強

香港，2023年1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小波先生、孫靖女士、徐濤先生及鄒國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登清先生、盧世東先生及黃家傑先生。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blchina.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